

吕四港经济开发区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4 年，吕四港经济开发区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市政府对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要求，突出工作重点，全面有序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现将我区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坚持政治引领，扛牢法治之责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机制。一是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全区中心工作一体推进，明确工作任务，压实工作职责，把依法行政贯穿于全区工作始终。二是细化职责分工，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建立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参与”的工作机制，不断强化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确保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层层落实。三是坚持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常态化，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及时研究推进相关工作，解决工作中的实际问题，为推进法治建设工作提供坚强保障。

（二）强化学习宣传，提升法治意识。一是健全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用法工作制度，发挥领导干部带头学法表率作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党内法规等内容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制定印发《2024 年吕四港经济开发区学法计划》，把学习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领导干部必修课，不断提升全区领导

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二是注重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部署要求相结合，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将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不断引向深入。三是通过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等活动，在园区、企业进行民法、宪法等宣传，特别针对农民工权益保障进行公共法律服务、法律援助等渠道的普及，让农民工合理合法的维护自身权益。

（三）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吕四港经济开发区主要负责同志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示范带动全体干部职工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高质量发展。坚持重要法治工作和重大问题集体决策，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学习、带头研究，统筹推进法治建设，始终将法治建设摆在全区工作的重要位置，与全区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

（四）依法依规决策，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与高朋（上海）律师事务所签订《法律顾问合同》，聘请专职法律顾问，健全法律顾问工作制度、重大事项决策法律咨询制度，在重大决策、重要规划、重点项目实施前咨询听取法律顾问意见建议，加强合法性审查，审核合同 5 份。

二、强化赋能添力，提升执法之效

（一）大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行政执法不作为乱作为问题，开展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

整治和专项监督。加强行政裁量基准规范适用和日常监督管理，切实做到从“重管理”向“重服务”转变、从“重处罚”向“重指导”转变，落实涉企柔性执法“四张清单”。

吕四港开发区安监局、综合执法局大力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其中综合执法局执法权限未下放，安监局为委托执法。安监局开展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专项监督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和专项监督，排查出以下问题，前期安监局未针对违法案件进行“一案双罚”，今年以来安监局严格落实“一案双罚”，办理“一案双罚”案件总计4件，通过以案示警，提升了企业安全生产本质能力。今年以来办理的10件行政处罚案件中，其中作业人员无证焊接4起，违规高处作业4起，其它违规作业2起，涉及自由裁量的案件共计9起。安监局、综合执法局已经按照既定要求完成轮训任务，包括线上培训和考试。

（二）全面深化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园区安监局为启东市应急管理局委托执法，配合上级部门完成权责清单制度试点工作，进一步健全园区综合执法体制机制。编制行政执法事项目录，进一步推进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全面厘清行政执法责任，严格实施清单管理。

（三）加强涉企行政合规全过程指导。紧扣服务高质量发展，真正从服务企业获得感的角度出发，对照实施方案，指导试点部门围绕事前、事中、事后三个环节，放大试点效应，及时提炼典型案例、适用规则和运行模式。根据《启东市“一业一查”跨部

门联合随机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开展跨部门随机抽查，确定跨部门综合监管重点领域和事项，减少对企业多头多层重复检查，减轻企业负担。

园区切实加强涉企行政合规全过程指导，主动告知行政处罚信用修复流程，在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指导。为督促企业牢牢守住安全底线，做好各项安全风险防范工作，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园区根据工作实际制定《新进企业须知》、《园区企业安全、消防工作责任书》，主动告知执法事项和工作要求，切实做好企业安全生产的“领航员”，在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经营发展的同时，算好企业“安全账”。园区安监局有针对性辅导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指导帮助企业构建双重预防机制，根据“谁执法谁普法”原则，多渠道向企业主要负责人、员工宣传安全知识，消除“三违”现象，打通安全生产宣传的“最后一公里”，紧紧扭住企业安全生产的“牛鼻子”。同时，坚决做好“精准执法”后半篇文章，持续深化安全生产行政处罚“一案五制”工作机制，在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案件处理过程中，同步落实“清单提醒、典型案例警示、被处罚企业承诺、定期回访、重点监管”五项机制，进一步放大执法效果，推动企业依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三、存在问题和不足

吕四港经济开发区多措并举，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中不断取得新突破，同时仍然存在一些不足和需要改进的方面：一是部分

领导干部法治意识不强，主动学法积极性不高，学习法律时间较少，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略显不足；二是破解法治政府建设难点问题创新创优方式方法不够多，普法教育形式单一、创新力度还需加大；三是依法行政流程的标准化、规范化水平有待提高，在推进行政检查的深度和广度上还有提升空间；四是法治人才相对匮乏，难以满足当前法治政府建设需要，法治人才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

四、下一年度安排和计划

（一）严格落实法治工作。深化认识，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制度，将建设法治政府与经济社会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并定期向上级党委、上级政府报告工作进展情况，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

（二）加强法律知识学习。完善和落实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并制定落实会前学法计划，重点开展宪法法律教育，增强干部宪法法律意识。

（三）创新法治宣传方式。在传统普法阵地的基础上，紧跟移动互联网时代的特点，积极探索互联网平台在普法中的有效应用，利用大家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普法工作，努力形成管委会“互联网+法治宣传”普法新格局。